

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填报单 江苏省中医药学会

项目名称: 中医药学会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项目概况	2024年预计本单位事业收入总额为81.7万元；其中会费收入84万元（1400人*600元），继续教育培训收入50万元，会议费收入30万元（500人*600元），省科协“学会服务能力提升计划”专项补助15万元，利息收入2.7万元。2024年的工作经费中安排了专项支出81.7万元：1.办公费支出预计76万元，主要用于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办公耗材、证书制作、工作人员餐费等；2.印刷费支出预计13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日常办公和业务资料印刷（《会讯》、《工作汇编》及相关会议材料印刷等）；3.水电费由委托业务单位统一支出；4.邮电费支出预计1.7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办公用座机电话、宽带费以及邮寄费用支出；5.差旅费支出预计15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差费用；6.维修（护）费支出预计12万元，主要用于江苏省中医药信息网数据库的维护及网站升级所需要支付的费用；7.会议费支出预计15万元，主要用于学会召开全体理事大会、常务理事会议、江苏省中医药发展大会、江苏省中医药学会等会议相关场地费用、住宿费、餐费等支出（500人次*200元）；8.劳务费支出预计10万元，主要用于学会主办相关学术会议、项目评审、科普咨询、文化普及等业务所需支付的专家讲课费、劳务费、评审费、咨询费、聘用人员经费等；9.培训费支出预计2万元，主要用于组织工作人员开展技能拓展培训等；10.委托业务费支出预计130万元。学会目前挂靠省中医药发展研究中心，长期委托中心围绕“四服务一加强”，实施“提升服务创新能力计划”，并开展会员服务、秘书处日常管理和办公维护等。全年预计开展党群活动20场，以提高我省中医药学术水平、推广中医药文化、加强中医药人才培养为目标。预计全年组织实施学术活动40场，开展科学普及、中医药文化推广活动50场，开展继续教育培训及项目管理200余场，做好各类中医药人才举荐工作。围绕中医药事业发展，组织开展建言献策以及政府部门委托的相关工作；同时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要求，委托中心扎实推进学会能力提升计划“科创江苏”等相关项目，积极打造科技专家服务团，服务中医药高质量发展。上述费用预计约30万元；11.其他商品与服务支出预计7万元，其中中医药科学技术奖评审及其他日常开支等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全年指标值	分值	评价要点及评分规则	实际完成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充分	2	评价要点：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相关政策；③项目立项是否门内相符且范围相符，属于部门职责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规范	2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符合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价、集体决策；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金额或资金量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绩效指标明确性	明确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或关键数量相对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1/3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科学	2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符合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分配合理性	合理	2	评价要点：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100%	3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到位项目的资金。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达成预期目标	3
		预算执行率	=100%	3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执行的资金。评分规则：得分=资金到位率×分值。	116.94%	2.49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4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按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④是否专款专用，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2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50%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2
组织实施	制度执行有效性	有效	6	评价要点：①项目是否制定完善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中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管理规定，并按规范程序实施项目，进度是否符合计划；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资产管理是否规范，是否开展监督检查、绩效评价和评价；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监督检查、绩效管理等资料是否齐全并按时归档；④项目实施的组织机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25%权重，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按100%-80%（含）、80%-60%（含）、60%-0%评分。	达成预期目标	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辑出版电子《会讯》	=4期	2	4.00期	2
全国性（区域性）会议召开次数			≥4次	2	4.00次	2	
省内会议召开次数			≥30次	2	35.00次	2	
质量指标		参加会议人数	≥5000人	2	5000.00人	2	
		支出进度符合率	=100%	5	100.00%	5	
		会议按期完成率	≥80%	5	80.00%	5	
		培训考试通过率	=100%	2	100.00%	2	
时效指标	提高完成绩效目标效率	=100%	3	100.00%	3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精简会议次数，提高会议效率	≥6次	5	6.00次	5	
	经济效益	对中医药经济发展的影响或提升程度	明显	10	10.00次	10	
	社会效益	继续教育培训人才，中医药健康宣讲	=100次	10	10.00次	10	
	生态效益	对宣传、普及工作提供可持续性保障	较高	10	10.00次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8%	5	98.00%	5		
	参会代表满意度	≥98%	5	98.00%	5		
总计				100			99.49
绩效等级							
优							

主要成效	一、着力打造精品学术活动2024年，江苏省中医药学会着力打造精品学术活动，全年举办学术活动47场，其中主办全国性交流活动20项，国际性会议1项，省级会议26项，线上线下参与人数超20万人次，邀请专家余人次。二、精心举办精彩纷呈的科普活动2024年，江苏省中医药学会累计组织举办形式多样、精彩纷呈的科普活动50多次，组织中医药专家参与人数逾40余人次，直接受益人数超过300000人次。江苏省中医药学会“岐黄校园行”“中医江苏行、健康你我他”科普活动项目，被江苏省科协立项，并被评为全国科普日优秀活动。江苏省中医药学会组织各分支机构结合专科疾病科普日、“全国科技工作者日”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中医药文化科普宣传活动，如“妇女节”科普讲座、惠民义诊，“肾脏日”“世界哮喘日”健康宣教活动、“上山采药”“中医适宜技术体验”“岐黄校园行”“中医药夜市”“中医药集市”等中医药科普活动。选派专家参加国家卫健委新闻发布会，围绕节气养生回答记者提问，普及中医药健康知识，开展科普讲座60余场，健康咨询义诊60余次，中医药互动体验50余次，制作宣传展板数百块，发放科普资料8200册，线上线下受益总人数达300000人次，引领社会各界群众认识中医药，了解中医药、应用中医药，推进中医药惠及千家万户。江苏省中医药学会还参与联合创作了《精诚大爱——中医流派“江苏说”》说唱MV。这首歌曲是全国首支中医流派派歌曲，已于11月8日凌晨正式在QQ音乐、酷狗音乐、酷我音乐、网易云音乐、汽水音乐、华为音乐等国内音乐平台以及AppleMusic、Spotify、KKBOX等海外平台同步上线。这是一首特别的歌曲，它不仅是对江苏中医流派的赞颂，更是对中华医学精神的传承与发扬。三、认真组织实施继续教育项目2024年，江苏省中医药学会累计组织实施中医继续教育项目94项，培训学员56434人次。其中，国家级继续教育项目164项，线下累计培训25081人次；省级继续教项目230项，线下累计培训31353人次。四、大力发展会员，扩大学会影响2024年，江苏省中医药学会进一步优化组织建设，积极发展会员，激发学会内在活力。一是2023年9月新一届理事会后，对团体会员进行重新注册登记，在册登记团体（单位）会员数达85家。二是大力发展专科学会。根据学会《章程》和《专业委员会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结合学科发展、地区分布及学会工作实际，坚持公平、公正、公开原则，按照省、市、县兼顾，老中青结合，总规模适度，注重选拔青年人才的专业委员会组织架构，以任期届满的专业委员会为底托，大力发展专科学会，2024年14个换届和新成立的专业委员会，新增专科学会2100人。三是大力发展普通会员，通过提供项目、平台等形式，吸引广大中医药科技工作者加入学会。2024年新发展会员3467人，不断扩大组织影响力，增强学会凝聚力。五、聚力综合发展2024年，江苏省中医药学会坚持综合发展，全面推进各项工作。在组织建设、制度建设、学术交流、继续教育、科技奖励、科普宣传、编辑出版、信息化建设以及承接政府转移职能，完成中医药行政部门委托工作等各个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特别在以下方面，成效显著。一是受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委托，承担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委托的《“十四五”中医医疗服务高质量发展研究》以及《县级中医院高质量发展评价指标体系研究》，并形成相关研究报告上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医政司，为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制订相关政策提供参考。二是承担了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委托的全省中医医院评审任务，进一步提升了学会的行业权威性和综合影响力。按照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部署，根据年度计划安排，组织专家对3家中医医院进行三级中医医院建设现场评审，组织专家对江苏省中医院等6家医院开展三级中医医院复核评审工作。配合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做好全国中医药示范县、五级中医院、重点专科建设等评审和调研相关工作，选派5名专家赴湖北省开展三级中医医院评审工作。同时承担了江苏省中医药管理局委托的名老中医药专家传承工作室和老药工传承工作室建设项目任务三是不断创新拓展，首次设立学会科研项目，促进江苏中医药科技创新发展。2024年江苏省中医药学会首次设立学会科研项目，确定355个项目获得2024年度科研项目立项，进一步促进江苏中医药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四是精心办好中国科技核心期刊《江苏中医药》杂志。该刊由中共江苏省委批准，1956年创办，是全国创刊时间最早的中医药期刊之一；杂志始终遵循正确的办刊方向，秉承“质量第一，读者至上”的办刊理念，认真真抓抓质量，扎实开展建设，努力朝着“精品名牌”战略目标迈进。杂志在以往多次获得“全国优秀科技期刊”、“全国优秀中医药期刊”、“华东地区优秀科技期刊”、“江苏省双十佳期刊”。
存在问题	1.决策环节。目标设定存在问题，绩效指标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不对应，不够明确具体，且未涵盖年度工作计划。2.过程环节存在的问题。全年支出大于年初预算，预算准确率低。3.项目内容管理不够规范。
整改措施	（一）加强决策管理。1.增加履职环节目标设定，依据中医药学会长期规划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制定科学合理的年度工作计划，年度计划要详细，合理分解绩效目标。2.根据单位工作任务、绩效目标，合理编制绩效指标，力争编制科学合理的预算，力求准确性，统筹安排全年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加强绩效考核对照绩效指标值，按季度或半年进行绩效自评，对照差距，分析原因，采取对策，确保单位年度目标的顺利完成。